

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秩序評分標準表

一、扣分項目

編號 31-45 為午休時段	
編號	項目
31	講話
32	走動
35	使用手機
39	活動未申請
40	鎖門
41	在洗手台洗個人餐具及刷牙洗臉
42	在走廊用餐
43	在走廊聊天
44	電燈未關
45	其他(註明事項)

二、加分項目

編號 81-90 為午休時段	
編號	項目
81	秩序良好
82	服裝統一(整齊)

*注意事項

1. 副班長請務必於每日 1200 前至教官室填動態管制表，無填寫之班級扣當日秩序總成績一分
2. 各班放學後，值日生請將窗簾拉開，平時上課時也請打開
3. 午休各班後門請不要上鎖，以便評分員巡查，鎖上者一律最低分計
4. 早自修及午休有活動不在教室者，請至教官室填寫申請表，無申請一律最低分計
5. 每日秩序成績皆於隔日公佈在教官室外公佈欄，有誤植者請向教官室查詢
6. 午休開始時，請同學不要在外面洗手台刷牙洗臉，以免影響他班午休
7. 秩序評分開始時間午休 1240，請副班長與風紀股長作為秩序控管
8. 此生活榮譽競賽辦法請公告於班級之布告欄，若未公告者予以酌扣每週秩序成績